

创新型中小企业申报

企业端

操

作

手

册

优质中小企业梯度培育平台企业端网址：

<http://py.xmsme.cn/>

一、厦门市优质中小企业梯度培育平台首页展示



(一) 政策通知

1. 点击首页政策通知专栏，可查看最新的公告通知。



(二) 企业自测及咨询【稍后开放】



1. 自测工具：点击自测工具，进入企业自测功能模块，根据自测结果可了解到企业是否符合申报要求，此功能目前尚在开发阶段，稍后会开放。

2. 咨询电话：厦门市的创新型中小企业申报，由各区（包括火炬高新区）进行审核，填报中有疑问可以向各区进行咨询。（电话稍后更新）。

(三) 企业账号申请及登陆



1. 点击【申报】，会跳转到【工业和信息化部统一登录系统】。登录页面进行注册/登录。



2. 未注册的企业请注册企业账号（注意：需注册企业账号而非自然人账号），待审核通过后即可登录。登录后会自动跳转至工信部对应的网站，如未进行跳转，可打开以下的网站：

（<https://zjtx.miit.gov.cn/zxqySy/main>），点击【申报】，出现可申报城市弹窗，选择【厦门】进行申报，未登录的企业会跳转至登录页面进行注册/登录。



可申报省市

贵州省 四川省 陕西省 辽宁省 河北省 湖北省 福建省 大连市
 青海省 重庆市 湖南省 甘肃省 天津市 北京市 广西壮族自治区 山东省
 山西省 安徽省 **厦门市** 云南省

3. 企业最新消息展示该企业最新的前 5 条消息。点击【更多】，进入企业信息管理中【我的消息】模块。



(四) 企业信息管理:

1. 企业基本信息: 新注册企业未完成基本信息维护的用户需点击进入【企业信息管理】维护企业基本信息。未认定的企业只提供基本信息编辑功能, 点击【编辑】可以填写以及修改基本信息。请注意【注册地】与【所属行业】信息将分别作为管理端审核区划与数字化水平评测表分类依据, 请准确填写。(注: 可申报省市请选择厦门市, 企业注册地请选择思明区、湖里区、海沧区、集美区、同安区、翔安区或火炬高新区。)

优质中小企业梯度培育平台 试运行 企业申报 企业信息管理

企业信息

企业信息

未认定

企业基本情况

企业名称			
通讯地址			
企业注册地	[下拉菜单]		
法人代表	法定代表人电话	法定代表人手机	
联系人	联系人电话	联系人手机	
所属行业	email		
具体细分领域名称			
注册时间	注册资本(万元)	传真	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		

根据《中小企业划型标准》(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), 企业规模属于

大型 小型 小型 微型

编辑

2. 我的消息: 【我的消息】展示与该企业有关的消息内容,

主要分为【认定到期】、【信息更新】、【认定通知】、【取消认定】、【申报提醒】五个模块。点击相应消息的标题，展示消息具体内容。



3. 企业申报信息

企业申报信息是企业申报的入口，企业通过点击【申报】进创新型中小企业的申请



(1) 进入【申报】界面，在填写测评表时企业可进行【暂存】【下载】【提交】【返回】操作。

根据《中小企业划型标准》(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)，企业规模属于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

(2) 请根据企业实际情况填写主导产品情况表：包括产品

名称、从事该产品领域的年限、产品类别、行业领军企业等。

主导产品情况		收起
主导产品名称 (中文)	<input type="text"/>	从事该产品领域的 时间 (单位: 年) <input type="text"/> 年
主导产品类别	<input type="text"/>	
行业领军企业 (3个以内)	(1) <input type="text"/> (2) <input type="text"/> (3) <input type="text"/>	

(3) 请根据公司实际情况，填写近三年的经济效益和经营情况。

经济效益和经营情况		收起	
重要指标	2020年	2021年	2022年
营业收入	<input type="text"/> 0 万元	<input type="text"/> 0 万元	<input type="text"/> 万元
其中: 主营业务收入	<input type="text"/> 0 万元	<input type="text"/> 0 万元	<input type="text"/> 万元
主营业务收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总额比重	<input type="text"/> 0 %	<input type="text"/> 0 %	<input type="text"/> %
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	<input type="text"/> 0 %	<input type="text"/> 0 %	<input type="text"/> %
研发费用总额	<input type="text"/> 0 万元	<input type="text"/> 0 万元	<input type="text"/> 万元
研发费用总额占营业收入总额比重	<input type="text"/> 0 %	<input type="text"/> 0 %	<input type="text"/> %
资产总额	<input type="text"/> 0 万元	<input type="text"/> 0 万元	<input type="text"/> 万元
资产负债率	<input type="text"/> 0 %	<input type="text"/> 0 %	<input type="text"/> %
股权融资总额	<input type="text"/> 0 万元	<input type="text"/> 0 万元	<input type="text"/> 万元
近三年内新增股权融资总额	合格机构投资者的实缴额 <input type="text"/> 万元以上, 最新企业估值 <input type="text"/> 万元		

(4) 请填写贵公司的创新能力情况: 包括知识产权情况及荣誉资质等

创新能力		收起
拥有与主导产品有关的 I 类知识产权情况	I 类知识产权总数 0 项 属于 I 类高价值知识产权 0 项 属于自主研发的 I 类知识产权 0 项 其中发明专利 0 项 植物新品种 0 项 国家级农作物品种 0 项 国家新药 0 项 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专有权 0 项	
拥有与主导产品有关的 II 类知识产权情况	II 类知识产权总数 0 项 其中软件著作权 0 项 实用新型专利 0 项 外观设计专利 0 项	
近三年是否获得国家科技奖励	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如是, 请填写: 年份 _____ 年, 名称 _____	
近三年是否获得省级科技奖励	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如是, 请填写: 年份 _____ 年, 名称 _____	
获得有关荣誉情况 (有效期内)	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如是, 请打勾 高新技术企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国家级技术创新示范企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知识产权优势企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知识产权示范企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
是否拥有经认定的省部级以上研发机构	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如是, 请打勾 国家级 _____ 个 省级 _____ 个	

(5) 填写企业所属领域及其他

所属领域及其他		收起
是否属于《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》	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领域请说明: _____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请打勾 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生物产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新能源产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新材料产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高端装备制造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新能源汽车产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节能环保产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数字创意产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相关服务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
其他材料	上传佐证材料+ 	
真实性声明	以上所填内容和提交资料均准确、真实、合法、有效、无涉密信息, 本企业愿为此承担有关法律责任。 法定代表人 (签名): _____	

(6) 企业提交申报信息后, 申报信息界面会展示企业的历史申报记录, 可以进行【详情】【下载】【撤回】操作。



(7) 企业申报提交后若有信息需要修改，可点击【撤回】在【撤回修改】处进行信息的修改与提交



注意：若企业发现界面未显示【撤回】按钮，表明管理端已经开始审核，企业可联系管理端（各区责任部门）退回申报，之

后在【退回修改】处进行信息的修改与提交。



(四) 企业重大变更

企业在此界面可以进行企业重大变更操作。点击【新增变更】，企业可根据情况新增重大信息变更。在变更记录显示界面，企业可以对暂存的数据进行【编辑】、【删除】操作；点击【详情】可以查看企业提交的数据的详细信息。根据【变更类型】，可以查询企业的历史变更记录。



(五) 认证到期管理

企业可以在认证到期管理页面提交复核申请。未认定的企业不提供复核功能，满足复核条件的企业点击【去复核】，可以进行复核申请。该界面可以查询企业的历史复核记录，对已提交复核的记录可以进行【详情】操作。



四、常见问题解答

1. Q: 企业登录平台时发现绑定手机号需要修改, 如何处理?

A: 企业可在登录页点击【手机号修改】，选择邮箱核验或人工核验的方式修改手机号，修改成功后系统会向修改后的手机号发送包含登录名的短信。

2. Q: 自然人是否可以进行了优质中小企业申报?

A: 需通过【法人账户】完成申报，如登录账户已完成自然人实名认证，企业可重新注册法人账户，完成认证后进行申报。

3. Q: 企业登录后用户中心界面显示未实名认证，但进行认证时显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已存在，如何处理?

A: 这种情况说明企业已有注册账户，可按以下方法操作:

1) 已实名法人/自然人用户可使用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身份证号进行登录;

2) 已实名用户，在登录页点击【账号找回】，填写信息进行找回;

3) 若在找回时提示“信息有误”，您可在登录页点击【手机号修改】，核验方式选择“人工核验”填写信息进行找回。

4. Q: 为什么平台没有企业所在省份申报入口?

A: 需管理端后台完成【申报时间】维护并进入指定申报时间段内，企业端将开放对应省份的申报入口。

5. Q: 企业申报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之前是不是必须先申报创新型中小企业?

A: 系统没有做条件限制，企业可以同时申报创新型中小企业与专精特新中小企业，也可以仅申报创新型中小企业或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任一类型。但申报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前需完成数字化

水平评测。

6. Q: 数字化水平评测可以多次答题吗?

A: 可以。系统将自动同步企业【最新一次】答题结果作为“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认定标准”第5个评价指标“数字化水平”的评价依据。

7. Q: 企业提交申报后想修改材料，如何处理?

A: 在申报开放时间段内，企业可通过【撤回】在【撤回修改】处完成修改并重新提交，若企业申报记录界面无【撤回】按钮，说明管理端已开始企业申报审核，可通过【当前处理层级】的管理端后台进行【退回】，由企业申报记录【退回修改】处完成修改并重新提交。

8. Q: 作证材料上传时，有弹窗提示“服务器忙，请稍候再试”，如何处理?

A: 此种情况有可能是压缩包里面的文件名字含有特殊字符导致的，请检查改正后再尝试重新上传。

9. Q: 作证材料上传时，若有多个附件需要上传，请问如何处理?

A: 企业可将多个资料进行打包，压缩成 zip 格式进行上传。